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8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3月2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58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94,659,66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4,659,66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1.634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1.634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兼总经理何文波先生、副董事长唐秀娥女士因其他公务安排,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会议由公司董事何凯伦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董事长兼总经理何文波先生、副董事长唐秀娥女士、董事兼副总经理何文秋先生及独立董事任德坤先生因其他公务安排,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唐支銮先生、江伟先生因其他公务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黄健先生因其他公务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融资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4,637,781	99.9768	21,888	0.0232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融资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3,689,397	3,689,397	21,888	0.5898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律师:林涵、蒋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68　证券简称:ST惠程　公告编号:2021-029

关于公司自查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资金占用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自查中发现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经初步统计核查,截至2021年3月1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累计已归还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31,015.42万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6,067.4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2月18日、2月26日、3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索引:2021-005、2021-015、2021-023、2021-026。

二、解决资金占用的进展情况

2021年3月24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委托方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归还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6,067.49万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已按照出具的承诺切实执行相关还款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已全部归还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款,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0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9条"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或控股股东关联人提供资金情形已消除,向本所申请对其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应当提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独立董事出具的专项意见等文件"之规定,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已归还全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款,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在后续的公司治理中,公司将持续强化内部审计工作,密切关注和跟踪日常资金往来情况,并通过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和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加强资金控制和管理,严格执行资金支付制度,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将督促相关人员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加强合规意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杜绝类似事件发生,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向本所申请对其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应当于提交申请的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相关公告。公司提交完备的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申请材料的,本所在十五个交易日内决定是否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在此期间,本所可以要求公司提供补充材料,公司应当在本所规定期限内提供有关材料,公司补充材料期间不计入本所作出有关决定的期限。本所可以自行或委托相关机构就公司相关情况进行调查核实,调查核实期间不计入本所作出有关决定的期限。"公司后续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银行转账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股票简称:大晟文化　股票代码:600892　公告编号:临2021-018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1年3月23日、3月2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6,751.70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9,919.2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34.7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68.32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3.3.7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1年3月23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21年3月23日、3月2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过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正常,经营未发生重大调整或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2、公司除已披露相关事项外,没有影响公司股价波动的其他重大事宜;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宜;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公司于2021年3月6日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经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6,751.70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9,919.2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34.7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68.32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3.3.10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1年3月22日停牌1天,2021年3月23日起复牌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3、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得知,除已披露的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4、经核实,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经披露的公开信息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0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转股代码:191016　转股简称:小康转股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3月19日发出通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并于2021年3月24日形成有效决议。会议由张正萍董事长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EVAP工厂并签署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马剑昌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人员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附:简历

马剑昌先生,197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重庆市人大代表。曾任重庆长安减震器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新感觉摩托车公司总经理,重庆小康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瑞驰汽车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轮值首席运营官、副总裁、首席运营官(COO)。现任公司董事、总裁。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1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转股代码:191016　转股简称:小康转股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出售EVAP工厂并签署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子公司SF MOTORS拟将位于美国印第安纳州的EVAP工厂(原AMG民用工厂)以1.45亿美元的价格出售给ELM。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项下的标的资产转移占有需满足先决条件后方可实施,若买方在本协议生效后未在约定日期前足额支付3,000万美元首付款并交付卖方4,362.07万美元本票,则卖方有权终止本次交易。因此协议的履行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交易以分期付款的方式履行,从资产转移占有到全部款项支付完毕并完成交割的时间较长,能否顺利完成本次交易并实现交割存在不确定性。

3、交易对方谋求通过收购合并美国上市公司FORUM的方式,将交易标的EVAP工厂装入FORUM,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且上述事项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转移占有生效的前提条件之一,因此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

4、与交易对方签订的《供货协议》以《买卖协议》的生效作为前提条件,《知识产权许可协议》的生效的前提条件为ELM与FORUM完成上市合并,该等协议的效力存在不确定性。且相关产品供货以及技术许可费用的收取,取决于交易对方未来的产品研发、生产、制造及销售的具体情况,该等协议的履行存在不确定性。

5、交易对方是否成功收购合并美国上市公司FORUM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满足本次交易项下标的资产转移生效的条件以及履行发行500万股FORUM股票等事项,亦存在不确定性。

6、本次交易的相关对价以美元支付,可能存在汇率波动较大产生的汇兑损益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2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转股代码:191016　转股简称:小康转股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4月9日14 点00 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9日

至2021年4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出售EVAP工厂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议案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27	小康股份	2021/4/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4月6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2、现场会议登记地点:重庆市沙坪坝区井口工业园A区小康股份总部大楼。

3、现场会议登记办法:符合出席股东大会条件的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法人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

符合出席股东大会条件的个人(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个人(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

股东可以信函(邮政特快专递)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登记时间以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通过信函或者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六、

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等自理。

2、联系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井口工业园A区小康股份综合办公大楼

3、联系人:马成娟

4、联系电话:023-89851058

5、联系传真:023-89059825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4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拟出售EVAP工厂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蟒佰利　公告编号:2021-032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3月24日以通讯表决与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21年3月19日按《公司章程》规定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计11人,董事周晓葵先生因其他工作安排请假未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河南中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购河南中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朝阳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购朝阳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蟒佰利　公告编号:2021-033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3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21年3月19日按《公司章程》规定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亲自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河南中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购河南中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朝阳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购朝阳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蟒佰利　公告编号:2021-034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资概述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为进一步增强子公司的资金实力和运营能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河南佰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佰利新能源")增资人民币90,00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龙佰四川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佰四川")增资人民币36,988.38072万元、对控股子公司云南国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国钛")增资人民币50,000.00万元,增资价格均为1元/股。本次增资完成后,佰利新能源注册资本由10,000.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100,000.00万元人民币、龙佰四川注册资本由430116193 28万元人民币变更为80,000.00万元人民币、云南国钛注册资本由100,000.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150,000.00万元人民币,云南国钛其他股东禄丰新立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禄丰新立")不再进行同比例增资。

根据《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一)佰利新能源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河南佰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03MA9G512M0A

5、成立日期:2020年12月10日

6、公司注册地: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冯封街道经四路与雪莲路交叉口北200米

7、法定代表人:闫明

8、公司经营范围: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检验检测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蓄电池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9、佰利新能源处于筹建阶段,暂无相关财务数据信息。

(二)龙佰四川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龙佰四川钛业有限公司

2、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43,011.61928万元人民币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803072551331H

5、成立日期:2001年2月21日

6、公司注册地:四川省绵竹市新市工业开发区

7、法定代表人:吴彭森

8、公司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钛白粉、饲料级硫酸亚铁(Ⅰ)、氧化钪;硫酸生产;液体消毒剂生产;热力生产和供应;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普通货运,危险货物运输(8类);货物或技术进出口;货物仓储和运输的咨询服务;通用设备制造;设备、房产、土地的租赁;污水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龙佰四川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1	资产总额	357,731.18	353,662.64
2	负债总额	187,295.04	167,164.11
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436.14	186,498.52
序号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1	营业收入	233,724.07	338,319.87
2	利润总额	55,308.50	151,248.25
3	净利润	47,655.11	138,013.60

备注:龙佰四川2020年1-9月份财务数据与2019年度数据口径有差异。龙佰四川2019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包含襄阳龙蟒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钛业")和四川龙蟒矿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蟒矿冶")的分红61,150.00万元,而2020年1-9月份利润总额、净利润不包含襄阳钛业和龙蟒矿冶的分红。

2019年4月19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下属子公司股权结构的议案》,公司受让四川龙蟒钛业股份有限公司(龙佰四川曾用名)所持有的襄阳钛业100%股权、龙蟒矿冶42.31%股权,襄阳钛业和龙蟒矿冶变更为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上述股权结构调整于2020年初全部完成,导致出现上述差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下属子公司股权结构的公告》。

(三)云南国钛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云南国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主体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3、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300MA6P5G837X

5、公司注册地: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禄丰县勤丰镇沙龙村

6、法定代表人:和奔流

7、成立日期:2019年10月29日

8、经营范围:钛铁矿采选、高钛渣的冶炼及副产品的生产经营;海绵钛及其副产品(金属镁、氯化镁)的生产、销售;钛合金及其副产品生产、销售;不锈钢板和不锈钢复合板卷、镍基合金制品的生产、销售和委托加工;镍、锆、铪稀有金属、合金材料及其金属制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委托加工;钛设备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及技术维护;冶炼设备制造、安装、维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其他专业咨询与调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云南国钛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1	资产总额	50,050.31
2	负债总额	11,114.94
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935.37
序号	项目	2020年1-9月
1	营业收入	0.04
2	利润总额	-64.63
3	净利润	-64.63

三、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事项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子公司的资金实力和运营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增资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增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蟒佰利　公告编号:2021-035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河南中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河南中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佰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佰利新能源")拟以现金收购焦作市中州炭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州炭素")所持有的河南中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炭新材料")100%股权,交易价格为29,155.64万元人民币。本次交易完成后,佰利新能源将拥有中炭新材料100%股权,中炭新材料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焦作市中州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2、主体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3,420.2万元人民币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03173512012X

5、公司注册地:焦作市中站区西化工总厂西邻

6、法定代表人:韩健华

7、成立日期:2001年2月23日

8、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石墨电极、炭块、炭糊类制品,炭电极及煅后焦,SIC脱氧剂,非标准石墨电极制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河南中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4、出资方:焦作市中州炭素有限责任公司100%

5、公司注册地:博爱县柏山镇发展大道东段路北

6、法定代表人:韩健华

7、成立日期:2019年3月25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2月28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8,396.23	28,179.43
负债总额	18,792.33	18,540.06
应收账款	104.32	209.71
净资产	19,602.90	9,639.36
项目	2021年1-2月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33.37	6,339.93
营业利润	-35.19	-160.47
净利润	-36.46	-197.64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蟒佰利　公告编号:2021-036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朝阳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朝阳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实现业务聚焦,提升专业化经营水平,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国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国钛")拟以现金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锆业")所持有的朝阳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东锆")100%股权,交易价格为16,400.00万元人民币。本次交易完成后,云南国钛将持有朝阳东锆100%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3、股票代码及股票简称:002167东方锆业

4、成立日期:1996年11月10日

5、注册地址:汕头市澄海区盐鸿镇顶洋路北东方锆业园综合楼

6、法定代表人:许刚

7、注册资本:70,5946万元人民币

8、经营范围:生产及销售:锆系列制品及结构陶瓷制品;有色金属、锆、钛、矿产品的加工、生产销售(国家限制及禁止的除外);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硅酮结构密封胶)的研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不单列贸易方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东方锆业财务状况

根据东方锆业披露的信息,最新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合并报表)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1	资产总额	236,227.22	221,962.61
2	负债总额	159,938.39	142,290.74
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288.83	79,671.87
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289.46	85,055.54
序号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1	营业收入	51,576.32	47,162.03
2	营业利润	-3,609.01	-22,604.43
3	净利润	-4,191.16	-22,483.14

备注:根据东方锆业披露的信息,东方锆业2019年财务数据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0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0、公司为东方锆业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许刚为东方锆业实际控制人。

11、东方锆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朝阳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

2、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16,500万元人民币

4、出资方: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

5、公司注册地:朝阳县松岭门蒙古族乡松岭门村

6、法定代表人:王建平

7、成立日期:2010年9月15日

8、经营